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情况）

( 2020 年)

填报单位（盖章）：田园外语实验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会开放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赵瑛群	联系人：乔卫峰		联系电话：17321276286
起始日期：2020 年1月1 日	结束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p>本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自2012年起实施，主要内容是由学校开放相关体育设施和运动场地，向居住在附近的社区居民提供健身场所。</p> <p>学校是项目实施主体，通过聘请具有上岗证书的体育指导员和志愿者，对体育场地开放工作进行日常管理。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相关安保人员、体育指导者、志愿者的工作津贴，以及场地设施维护保养费用。项目由颛桥文体中心实施统一领导，向镇内具有向社区居民开放健身设施和场所条件的学校制定了标准化管理措施，并每年对学校开放工作的实施情况进行工作考评。</p>		
项目立项情况	<p>依 据：《上海市民健身条例》、《关于本市体育文化教育常规地资源向社区开放指导意见的通知》、《闵行区政府办关于闵行区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区开放管理办法》（闵府办发2013（26））</p> <p>必要性：为了让社区百姓能够多一些锻炼身体的场所和机会，教育为创建和谐社会、文明城镇提供一个良好的活动环境。</p> <p>可行性：该项目已实施五年，由颛桥文体中心统一领导，建立标准化管理制度，全镇具有向社区居民开放健身设施和场所条件的学校统一执行，形成常态有序的运作模式。每年所需经费由财政专项资金保障，学校方面已配备了相关的工作人员，项目实践情况良好，具有可行性。</p>		
项目资金	<p>一、项目总预算：11.618</p> <p>二、当年预算：</p> <p>(一) 财政拨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市级财政拨款：</li> <li>2. 区级财政安排：11.618</li> <li>3. 街道、镇级财政配套：</li> </ol> <p>(二) 其他资金：</p>		
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	<p>1、学校具备能够让社区居民进行健身锻炼的基本体育设施。2、学校聘请了相关体育健身的指导者和社会志愿者，在居民锻炼身体时做指导。3、学校与颛桥镇签订了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区开放协议书。4、社区居委会向居民发放颛桥镇社区居民进入学校体育场地活动须知。5、根据颛桥镇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区开放管理办法，学校成立了社会开放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制定了颛桥中心小学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实施细则和颛桥中心小学校对社区开放伤害事故的预案，其次在校门口公示学校体育场地向社区开放时间表等，为参加该项活动的人员购买意外伤害等相关保险。</p>		
项目总目标	<p>落实市、区政策关于将体育文化教育常规地资源向社区开放的要求，本着惠及社会、服务民众，有序开放、高效利用，创和谐文明活动环境，解决居民没有健身场所的困难，努力创建人民安定团结、社会和谐的良好环境。</p>		
年度绩效目标	<p>按计划时段向社区居民开放本校体育设施和运动场地，确保设施设备的完好，维护体育场所和健身安全。</p>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

附件1-2

(2020年)

项目名称：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会开放

金额单位：元

项目构成	主要活动的内容和对象	1、2020年学校体育设施和运动场地向附近社区居民开放，开放场地范围：学校所属的室外足球场、篮球场、田径跑道等体育健身场地和体育设施。 2、开放对象：主要是向周边社区持有“居民健康卡”的居民开放。 3、开放时间，全年无休。周一至周五：5:50时—6:50时；17:30时—18:30时，周六至周日：8:00时—10:00时；16:30时—20:30时。 4、暑期遇到学校体育运动场地大修的情况，提前两周向居民公示，告知居民场地大修情况，临时关闭部分区域，提供部分健身场所，确保健身安全。大修结束前在学校大门口公示栏公示大修后恢复开放时间，让居民做到心中有数，如期进校健身。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场地开放率	100%	开放场地范围是否达标。具体是指学校所属的室外足球场、篮球场、田径跑道等体育健身场地和体育设施。				
		质量目标	工作人员到岗率	100%	安保人员、体育指导者、志愿者是否及时到岗，提供服务。				
		质量目标	场地设施完好率	95%	场地设施是否完好，确保运动安全。				
		时效目标	开放时段达标率	100%	场地开放时段是否与要求相符。具体是指全年无休，周一至周五：5:50时—6:50时；17:30时—18:30时，周六至周日：8:00时—10:00时；16:30时—20:30时。（剔除大修时段）				
项目预算分解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学校年度考评结果	良好	由颛桥文体中心对学校执行的年度考核结果是否达标，在良好范围内。				
		社会效益目标	有效投诉事件数	<3件	接受到的投诉情况。				
		社会效益目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无	全年是否发生应场地问题或服务安保等问题而引发的安全事故。				
		满意度目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80%	社区居民对项目的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周边居民知晓率	70%	周边居民对本校运动场地开放的知晓情况。				
		可持续目标	居民参与人次	与上年度相仿	运动场地服务社区居民情况。				
项目预算分解	明细				单价	依据	数量	依据	备注
	构成明细	项目名称：	安保人员补贴	42980	平均21490元/年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2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每天开放时安保人员代表校方现场管理的劳务费
			体育指导者	29120	平均7280元/年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4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劳务费
			体育志愿者	14560	平均3640元/年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4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劳务费
			物损补贴	10000	平均5000元/年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2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场地物损维修保养
			保险费	4000	平均2000元/年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2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进场健身的居民
			办公费	1120	平均1200元/年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2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健身宣传牌、统一制作记录本等
			体育器材添置	9600	平均4800元/年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2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现已作为学校物损补贴用，添置设施
			镇管理人员补贴	4800	平均2400元/年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2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	镇文体中心聘请第三方人员到学校检查的劳务费
金额合计				116180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度保障)

(2020 年)

项目名称：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会开放

制度保障	文件名称	具体措施	保障阶段		
项目管理制度	1、颛桥镇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区开放管理办法 2、田园外小体育馆向社会开放实施细则 3、田园外小对社区开放伤害事故的预案	<p>颛桥镇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区开放管理办法（试行）            为深入贯彻《上海市市民体育健身条例》和《关于本市体育文化教育场地资源向社区开放指导意见的通知》精神（沪府办发[2006]33号），结合《闵行区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区开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闵府办发[2013]26号），现就颛桥镇学校体育健身场地向社区开放，制定如下管理办法。</p> <p>（二）开放场地：学校所属的室外足球场、篮球场、田径跑道等体育健身场地和体育设施。</p> <p>（三）开放时间：颛桥镇8所学校统一开放时间为：周一至周五：5:50时—6:50时；17:30时—18:30时，周六至周日：8:00时—10:00时；16:30时—20:30时。</p> <p>（四）开放对象：持“居民健康卡”的社区居民</p>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颛桥镇社区居民进入学校体育场地活动须知	<p>1、凡进入学校的活动者必须出示本人健康卡，进出学校都必须刷卡。无卡不得进入学校，如不听劝告强行进入的一切后果自负</p> <p>2、因进入学校活动者都加入人身意外伤害事故保险，故实行实名制，不得借用他人健康卡，如发生意外，责任自负活动者进入学校活动时，应根据自身健康状况选择活动项目及锻炼时间，严禁盲目参与活动，否则一切后果由本人负责</p> <p>3、活动者必须按照学校规定的开放时间进行活动，服从学校管理人员的管理和指挥，如遇特殊原因停止开放或者调整开放时间的，以学校告示为准，活动者不得强行入内活动</p>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管理制度	测算标准	根据区教育局下达的预算指标，经核定2020年度每校开放体育场地费补贴标准为58730元/校。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闵行区颛桥镇预算手册》之《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篇章	明确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的原则、填报要求、编制表述、编制说明、绩效目标编制、所涉政府采购、项目库等编制的规范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1-3

	《闵行区颛桥镇关于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的指导意见》	预算编制范围、内容、要求、时间节点和任务计划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管理制度	专项经费管理制度	1、专项经费要严格执行专项预算，不得超标准超范围发放。 2、专项经费要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情况）

( 2020 年)

填报单位（盖章） 上海市闵行区田园外语实验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书簿费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
项目负责人：赵瑛群	联系人：乔卫峰		联系电话：17321276286
起始日期：2020 年 1 月 1 日			结束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概况	<p>该项目属于落实政策，为经常性项目，实施对象是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向其提供义务教育，不收学费、杂费、教科书费、作业本费。目的是为了保障适龄儿童、少年享有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强素质教育，保证义务教育的实施。项目资金将全部用于落实义务教育而需承担的书簿费。</p>		
项目立项情况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和《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办法》中第五条明确了“本市实施义务教育，不收学费、杂费、教科书费、作业本费”的规定，同时又根据财政部、教育部有关实行免费教科书的文件精神而制定的民生项目。</p>		
	<p>必要性：实施义务教育，不收学费、杂费、教科书费、作业本费，是硬性规定，是履行国家义务教育法。</p>		
	<p>可行性：经常性项目实施多年，根据区级层面下达的实施方案，建立常态化项目管理，全区各街镇统一执行，操作性和可行性俱佳。</p>		
项目资金	<p>一、项目总预算：54.73</p>		
	<p>二、当年预算：54.73</p> <p>(一) 财政拨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市级财政拨款：</li> <li>2. 区级财政安排：</li> <li>3. 街道、镇级财政配套：54.73</li> </ol> <p>(二) 其他资金：</p>		
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	<p>1、学校由教导处牵头，成立了相关工作小组，每学期初由教务处审核资料，财务室统计数据，对符合要求学生统计汇总交教育局审核，最终由上级部门终审确定符合要求学生，同时确定专项资金予以实施。          2、资金由市和区（县）财政承担。          3、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提供教科书、作业本。</p>		
项目总目标	<p>履行义务教育国策，保障本镇适龄儿童、少年享有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p>		
年度绩效目标	<p>2020年度，落实政策规定对本校义务阶段学生提供免费教科书、作业本，实现政策落实率100%、应补实补率100%。</p>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报单位负责人：赵瑛群

填表人：乔卫峰

填报日期：2019.12.3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

附件1-2

(2020年)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项目构成	主要活动的内容和对象	项目实施内容是免除本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书簿费，2020年学生数约为2873人。 活动计划：根据课程设置及学生数，按市教委最新规定175元/生标准落实书簿费使用。 (1) 学生数量审核。每学期初2月和9月由教务处审核资料，财务室统计数据，对符合要求学生统计汇总交教育局审核，最终由上级部门终审确定符合要求学生； (2) 学生书簿发放管理：根据课程设置，每学期开学前发放到学生。 (3) 资金结算：175元/生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应补实补率	100%	经审核后各学年应发放免费书簿学生数量是否全部完成，应补实补率为100%					
		质量目标	审核差错率	无	考察学生数量统计的审核工作是否严谨、准确，存在差错或遗漏。					
		时效目标	书簿发放及时性	及时	考察书簿是否及时发放到各学生，满足上课需求。					
项目预算分解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政策覆盖率	100%	考察政策是否100%覆盖到位，体现出平等、均衡性。					
		社会效益目标	政策知晓率	100%	考察政策宣传情况，向学生、家长是否履行了告知义务。					
		社会效益目标	有效投诉事件	无						
		满意度目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考察项目社会评价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项目所涉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在人、财、物、管理方面的保障程度如何。					
项目预算分解					明细金额	单价	依据	数量	依据	备注
	构成明细	项目名称：书簿费	项目内容1：书簿费	上半年	273,638.00	150元/学期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相关文件规定	2873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数（结合2019下在校、在籍学生实际数+预浮估算数）	
				下半年	273,639.65	150元/学期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相关文件规定	2873	区教育局下达指标数（结合2019下在校、在籍学生实际数+预浮估算数）	
<b>金额合计：</b>				547,277.65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度保障)

### (2020年)

项目名称：书簿费					
制度保障	文件名称	具体措施	保障阶段		
项目管理制度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实行本市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免费提供工作的通知	1. 按照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小学150元/学期的标准控制教科书和作业本费用总价。 2. 区财政按年度安排和核算经费。 3. 各区根据学校征订教科书和作业本情况，按实际费用与发行部门结算。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管理制度	预算标准	根据市教委规定、区教育局下达预算标准：2020年小学为150元/学期、初中为185元/学期)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闵行区颛桥镇预算手册》之《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篇章	明确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的原则、填报要求、编制表述、编制说明、绩效目标编制、所涉政府采购、项目库等编制的规范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闵行区颛桥镇关于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的指导意见》	预算编制范围、内容、要求、时间节点和任务计划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管理制度	专项经费管理制度	1、专项经费要严格执行专项预算，不得超标准超范围列支； 2、专项经费要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颛桥镇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颛桥镇财务管理内控制度进行预算执行管理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情况）

( 2020年)

填报单位（盖章）：上海市闵行区田园外语实验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补充公用经费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
项目负责人：赵瑛群	联系人： 盛雷芳 联系电话：52968997		
起始日期： 2020 年 1 月 1 日	结束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概况	此项目是根据闵行区人保局、闵行区教育局人保科对人事制度改革中的一项制度，已实施多年。各学校根据教育局人保科核定的岗位职数，向社会招聘录用各类符合条件的人员，我校的核定数是31位。该岗位人员的录用，确保学校各岗位有人员上岗，保障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根据闵行区教育局人事用工管理制度，教育系统学校工人用工采用社会招聘进行人员补充，补充人员的职数由教育局人保科审定。补充人员经费按审定职数和国家相关规定下拨。		
	必要性：学校后勤保障人员的退休，根据上述依据，必须招用社会人员进行补充，充实保障人员，确保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		
	可行性：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学校每年要向教育局申报审定的人员职数和补充公用经费下拨。		
项目资金	一、项目总预算：374.27		
	二、当年预算：374.27		
	(一) 财政拨款：		
	1. 市级财政：		
	2. 区级财政：		
3. 街道、镇级财政：374.27			
(二) 其他资金：			
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	学校是项目实施主体，制定田园外小制度外用工管理制度，根据教育局人保科下发的人员职数和学校实际需求，对缺额的岗位进行招聘录用。管理措施主要有：		
	1、成立制度外用工招聘工作小组，校长担任组长，人事干部任副组长，教导主任、总务主任、校务办主任担任组员。 2、每年三月专题讨论人员招聘和录用事宜，六月进行招聘。八月完成录用。		
项目总目标	通过补充公用经费的使用，对制度外的社会招聘人员（含代课教师）进行正常的工资、社保、绩效等发放，确保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的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按年度计划完成制度外用工商人员的招聘，规范人员考核和管理，确保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的开展。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报单位负责人： 赵瑛群

填表人： 乔卫峰

填报日期： 2019年12月30日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

附件1-2

(2020年)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项目构成	主要活动的内容和对象	2020年根据局下拨的指标数，核定各岗位人员的实际使用人数，对缺额的岗位人员根据工作要求进行招聘录用。 2020年我校的社会录用人员职数是31位，根据国家对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的相关规定，每月按不同的岗位发放待遇。 人员录用时间计划安排：每年三月专题讨论人员招聘和录用事宜，六月进行招聘，八月完成录用，九月正式上岗。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人员招聘数量完成率	100%	2020年我校的社会录用人员职数是31位				
		时效目标	外聘人员出勤率	98%	本年度外聘人员是否按时上岗				
		质量目标	外聘人员资质	与岗位要求相符	本年度外聘人员资格、资质、学历与聘用岗位要求需相符				
项目预算分解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岗位指标控制率	低于控制线	年度岗位招聘数量指标控制在局下拨指标数内。				
		社会效益目标	聘用人员年度考核结果	通过	对聘用人员工作情况按年度进行绩效考评的结果。				
		满意度目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90%	相关直管科室对聘用人员评价。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长效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外聘人员录用管理、日常管理、考核奖惩等措施建立健全。				
		可持续目标	人员续聘率	不低于上年同期					
	明细			金额	单价	依据	数量	依据	备注
项目预算分解	构成明细	项目名称：	专技岗位（代课教师）	1,658,826.20	平均113200元/人/年	含工资、福利费、伙食费、工会经费、考核费、管理费、社保公积金/专技岗位（5600元/人/月）、管理岗位（4500元/人/月）、技术岗位（4100元/人/月）、勤杂岗位（3400元/人/月）	14	教育局人保科核定单	教育系统各镇管学校编外用工薪金福利发放标准（2017年10月起实行）
			管理岗位	947,200.00	平均94720元/人/年		10	教育局人保科核定单	
			技术岗位	226,400.00	平均113200元/人/年		2	教育局人保科核定单	
			工勤岗位	910,240.00	平均91024元/人/年		10	教育局人保科核定单	
金额合计				3,742,666.20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度保障)

(2020年)

项目名称: 田园外小补充公用经费								
制度保障	文件名称	具体措施	保障阶段					
项目管理制度	田园外小制度外用工管理制度	<p>田园外小制度外用工管理制度</p> <p>一、招聘额度 在不超本校岗位配置数的前提下, 按需招聘; 经教育局、镇教委审批统一后, 方可录用。</p> <p>二、招聘条件</p> <p>1、代课教师(技术雇员1-3级) ①资质要求: 教师资格证。 ②年龄要求: 男性小于60岁, 女性小于55岁。 ③学历要求: 幼儿园大专及以上学历, 小学以上学段本科及以上学历。 ④其中年龄在退休前5年的代课教师学历放宽一级, 即幼儿园中专及以上学历; 小学以上学段大专及以上学历。 ⑤其中代课教师在本单位工作满10年以上学历放宽一级, 同上。 ⑥本岗位男女都可以在达到年龄要求后返聘5年, 即男性返聘至65岁, 女性60岁。</p> <p>2、管理岗位(技术雇员4级) (财会员、教务员、实验员、保健员、网管员、档案管理员、财产管理员、图书管理员等教辅管理人员) ①资质要求: 无 ②学历要求: 大专以上学历。 ③年龄要求: 男性小于60岁, 女性小于50岁。 ④其中年龄在退休前5年且拥有对应岗位的有效证书的管理岗位学历放宽一级, 即中专以上学历。 ⑤其中管理岗位在本单位工作满10年以上且拥有对应岗位的有效证书, 学历可放宽一级, 同上。 ⑥本岗位女性可以在达到年龄要求后返聘5年。即女性返聘至55岁。</p> <p>3、技工岗位(技术雇员4-7级) (保育员、营养员、厨师等教辅技工人员) ①资质要求: 对应岗位的有效证书。 ②无学历要求。年龄要求: 男性小于60岁, 女性小于50岁。 ③本岗位女性可以在达到年龄要求后返聘5年。即女性返聘至55岁。 ④若岗位证书在读中, 则为技术雇员7级(见习人员)。</p> <p>4、勤杂岗位(工勤雇员) (驾驶员、水电工、维修工、厨工、绿化工、保安、宿管、保洁、仓管等后勤人员) ①勤杂类工作无资质要求, 无学历要求。 ②年龄要求: 男性小于60岁, 女性小于50岁。 ③本岗位不论男女都不可以返聘, 达到年龄要求后即终止合同。</p> <p>三、招聘流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校岗位配置额度, 公开招录;</li> <li>2. 经面试(教育局统一考试)合格后, 鉴定劳务合同;</li> <li>3. 根据实际用工岗位, 由相对应的部门负责人予以考核;</li> <li>4. 考核合格者, 按上级部门的薪酬标准按月下发薪酬。</li> </ol>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预算管理制度	预算编制标准	根据区教育局下达的2020预算标准、核定用工人数和预算指标金额数执行。2020年采用的预算标准是: 人员分为专技岗位(5600元/人/月)、管理岗位(4500元/人/月)、技术岗位(4100元/人/月)、勤杂岗位(3400元/人/月), 预算构成包括工资、福利费、伙食费、工会经费、考核费、管理费、社保公积金。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闵行区颛桥镇预算手册》之《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篇章	明确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的原则、填报要求、编制表述、编制说明、绩效目标编制、所涉政府采购、项目库等编制的规范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闵行区颛桥镇关于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的指导意见》	预算编制范围、内容、要求、时间节点和任务计划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财务管理制度	专项经费管理制度	1、专项经费要严格执行专项预算, 不得超标准超范围列支; 2、专项经费要专款专用, 不得挪作他用。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颛桥镇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颛桥镇财务管理及内控制度进行预算执行管理	立项和计划阶段	√	实施阶段	√	收尾和完成阶段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情况）

( 2020年)

填报单位（盖章） 闵行区田园外语实验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营养午餐及课外活动费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
项目负责人：赵瑛群	联系人：乔卫峰 联系电话：17321276286		
起始日期：2020 年 1 月 1 日	结束日期：2020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概况	<p>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属于政策补助类，是对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的资助，具体内容是：1. 对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子女和孤儿，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代办服务性收费。2. 对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中的餐费和课外教育活动费。项目由闵行区教育局和各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公共实施。</p>		
项目立项情况	<p>依 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本市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沪府办发〔2012〕47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p> <p>必要性：该项目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家庭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能让他们安心学习，创造良好的社会互助环境。</p>		
	<p>可行性：项目属于落实市级政策，管理上建立了全区统一的常态化补贴申报和操作流程，资金由区级财政保障，学校方面也配备相应的工作人员，在区教育局的指导监督下实施多年，项目可行。</p>		
项目资金	<p>一、项目总预算：38.55</p>		
	<p>二、当年预算：38.55</p> <p>(一) 财政拨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上级财政拨款：</li> <li>2. 本级财政安排：</li> <li>3. 下级财政配套：38.55</li> </ol> <p>(二) 其他资金：</p>		
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	<p>1、学校由德育室牵头，成立了相关工作小组，每学期初由德育室下发相关通知，由家长提供资料，班主任、德育室审核资料，财务室统计数据，对符合要求人员统计汇总交教育局审核，最终由上级部门终审确定符合要求人员，同时确定专项资金予以实施。2、资金由市和区（县）财政承担。3、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上海市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免费营养午餐实施对象的解释说明。</p>		
项目总目标	<p>落实政策文件，从关注弱势群体出发，减轻困难学生负担，为困难学生安心完成学业提供有力帮助，推进教育公平。</p>		
年度绩效目标	<p>2020年度，对本校符合困难条件的学生家庭落实政策补贴，实现应补实补率100%。</p>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报单位负责人：赵瑛群

填表人：乔卫峰

填报日期：2019.12.3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

(20 20 年)

项目名称：营养午餐及课外活动费

金额单位：元

项目构成	主要活动的内容和对象	1. 对城乡低保家庭学生、特困供养人员、烈士子女和孤儿，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代办服务性收费。2. 对低收入困难家庭学生，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代办服务性收费项目中的餐费和课外教育活动费。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应补实补率	100%	指审批通过的补贴对象数补贴发放率达到100%					
		质量目标	政策覆盖率	100%						
		时效目标	补贴落实及时性	2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政策告知率	100%	指政策告知情况，是否100%宣传到位					
		社会效益目标	补贴有效性	90%	受补家庭是否认可该补贴能起到缓解家庭经济压力的作用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受补家庭满意度	90%						
项目预算分解	预算明细				明细金额	单价	依据	数量	依据	备注
	预算明细			营养午餐	373, 355. 00	1140元/人/学期 (餐标标准12元)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代办服务型收费标准	170人/学期	区教育局核定数	
				课外活动	11000	100元/人/学期		55人/学期	区教育局核定数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	1100	110元/人/学期		55人/学期	区教育局核定数	
金额合计					385, 455. 0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度保障)

(2018年)

项目名称：营养午餐及课外活动费					
制度保障	文件名称	具体措施	保障阶段		
项目管理制度	关于对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资助的通知	明确补贴标准、实施流程等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制定的《关于做好义务教育阶段各类经济困难学生帮困助学工作的方案》	对象、标准、流程、资金等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市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沪教委财〔2012〕123号)	对在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含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本市户籍农村家庭(父母一方为农业户口即可)学生、城市低保家庭学生，提供免费营养午餐。 附件1：关于免费营养午餐实施对象的解释说明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管理制度	补贴标准	根据区教育局下达补贴标准和核定人数，2020年补贴标准为： 餐标10/12元、营养午餐补贴1140元/人/学期或950元/人/学期、课外活动100元/学期、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贴110元/学期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闵行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资助工作的通知	明确预算标准： 1、午餐费：单餐价格*95天；2、课外教育活动费：据实减免；3、校服费减免一、三、六、八年级学生或插班新生，新生减免在校各类校服各一套，其他年级据实减免；4、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110元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管理制度	专项经费管理制度	1、专项经费要严格执行专项预算，不得超标准超范围发放。 2、专项经费要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